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way Mining Group Limited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人民幣 70,789,000 元相比，本公司預期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將大幅增加至不少於人民幣 350,000,000 元（尚未考慮及並不包括位於緬甸的相關項目減值損失（如有））。淨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基於以下因素並出於謹慎性原則考慮而就以下非現金會計核算的減值調整所致：

- (1) 由於包括（但不限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以及預期的採礦和生產成本不斷增加和我們產品的售價下降等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導致根據當前業務和經營環境使我們在中國的採礦資產減值損失不少於約人民幣 180,000,000 元；及
- (2) 支付予李金城先生（「李先生」，一名獨立第三方）的預付款減值損失不少於約人民幣 100,000,000 元。該預付款用於支付李先生於香草坡礦業有限公司（「香草坡礦業」，由李先生全資所有）所有的廬山礦場進行勘探活動，及後通過購買從廬山礦場開採的礦石來抵銷。預付款項以香草坡礦業的股權作為抵押擔保，該公司正在申請勘探許可證續期。由於礦產資源可能含有稀土（鎢、錫），因此需要更長的時間來推進新一輪的勘探計劃審查。該減值損失是由於（但不限於）地方當局延遲向香草坡礦業授予勘探許可證所致的時間不確定性、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以及預期的採礦和生產成本不斷增加和我們產品的售價下降等原因，導致根據當前業務和經營環境對該等預付款的帳面金額進行了減值

調整所致。

由於 (i) 自二零二一年初以來緬甸當前的緊急局勢持續不斷惡化，緬甸軍方最近在緬甸全國更多地區實施戒嚴，部份電訊亦受到中斷及/或限制，多國已相繼宣佈開始及進行撤僑安排；及 (ii)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持續蔓延，致使緬甸及中國政府相繼實施了若干旅行禁令及/或限制，受該些因素影響導致短期內難以按要求收集所有必要的審核證據，故該等非現金會計核算之的可能重大減值調整目前難以釐訂並有待本公司審核或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公司預計在完成審計後將可能需要進一步計提減值損失，而審計工作預計將在緬甸逐步恢復秩序後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的公告。

剔除該等非現金會計核算之採礦資產的賬面價值及預付款相關的減值調整後，本集團預計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來自業務營運的虧損（緬甸分部的業務和運營需要進一步核實和確定）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將會錄得減少。董事會認為非現金會計核算之採礦資產的賬面價值及預付款相關的減值調整，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帶來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本集團的營運至本公告日期為止基本上保持不變和正常（包括但不限於礦山開採、精礦生產、礦場至關口的貨物運輸、進出口清關乃至銷售仍按本公司不時編制的計劃維持開展）。

本公司一直並將繼續與員工、合作夥伴和顧問共同努力，以採取適當措施推進本公司各項目的長遠發展。

本公告所載資料是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帳目及向董事會提供的現有資料，且基於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須待所有相關業績及會計處理落實後方可確定。

如根據上市規則有其他額外信息需要披露，包括與緬甸分部減值損失相關的非現金會計處理的金額，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亦應參閱本公司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最終業績公告詳情，而相關公告初步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雷德君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雷德君先生；非執行董事潘俊宏先生、尹波先生、陳淑正先生及張永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詩鎔先生、遲洪紀先生及董濤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